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1-084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发行数量和价格:

发行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价格:人民币11.61元/股

发行数量:3,000,000股

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4,830,000.00元

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2,827,169.81元

●发行对象认购数量和限售期: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锁定期(月)
1	惠增玉	3,000,000	34,830,000.00	18

●预计上市时间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发食品”)本次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12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并取得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发行对象认购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指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新增股份,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限售期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开始计算。

●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购买资产或者以资产支付,认购款项全部以现金支付。

一、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决策及审批程序

1、本次发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事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8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与本次非公开发行上市有关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议案。

(2)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事项

2020年9月18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议案。

(3)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年度利润分配事项

公司于2021年4月1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分配方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0.9元(含税),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21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的公告》,对本次发行价格进行了调整,由11.70元/股调整为11.61元/股;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未进行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故本次非公开股票的数量将不予调整,仍为不超过1,5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7,415.00万元。

(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延长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延期的议案

2021年9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延长至前次决议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十二个月,即有效期延长至2022年9月18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方案内容不变。

(5)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延长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延期的议案

2021年9月28日,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延期的议案》。

(6)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确定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议案

2021年11月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议案》,确定公司拟非公开发行300.00万股股票,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公司拟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全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惠增玉认购。

2、本次发行监管部门审核过程

2021年3月1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申请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行了审核。根据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2021年3月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核准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44号),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

(二)本次发行情况

1、发行种类及面值: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2、发行方式:非公开发行;

3、发行对象:惠增玉;

4、认购方式:以现金方式认购;

5、发行价格:人民币11.61元/股;

6、发行数量:3,000,000股;

7、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4,830,000.00元;

8、发行费用:12,002,830.19元;

9、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2,827,169.81元;

10、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联席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

13、发行股份的锁定期:18个月。

(三)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1、验资情况

2021年12月1日,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了《验资报告》(和信验字 (2021)第000049号),确认截至2021年11月29日止,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认购资金专用账户(户名: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账号:0200098119200038902)实际收到1户特定投资者认购惠发食品公司非公开发行3,000,000股的普通股(A股)股票之认购资金,金额合计人民币34,830,000.00元,已全部存入上述认购资金专用账户中。

2021年12月1日,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了《验资报告》(和信验字 (2021)第000050号),根据该报告,截至2021年11月30日止,惠发食品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61元,共计募集人民币34,830,000.00元。经此发行,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为人民币174,873,000.00元。截至2021年11月30日止,惠发食品公司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34,83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2,002,830.19元,惠发食品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827,169.81元(大写:贰仟贰佰捌拾贰万柒仟壹佰陆拾玖元捌角壹分),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3,0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一股本溢价”人民币19,827,169.81元。

2、股份登记情况

2021年12月9日,中登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确认公司已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工作,新增股份数量为3,000,000股。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自股份上市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购买资产或者以资产支付,认购款项全部以现金支付。

(五) 保荐机构及联席主承销商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一)惠发食品本次发行经过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获得了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二)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发行对象的确定等事宜均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发行方案》《缴款通知书》等申购文件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有效。

(三) 本次发行所确定的发行对象符合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规定的条件,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且符合《发行方案》《缴款通知书》的相关要求。

(四)本次发行股票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以及《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公司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公司律师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认为:

惠发食品本次发行经过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获得了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及发行对象符合《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发行方案及缴款通知书等文件的要求;本次发行过程符合《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发行方案及缴款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本次发行实施过程及实施结果合法、有效。

二、发行结果及发行对象简介

(一)发行结果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确定为11.61元/股,发行股票数量3,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34,830,000.0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确定为惠增玉1名投资者,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的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锁定期(月)
1	惠增玉	3,000,000	34,830,000.00	18
合计		3,000,000	34,830,000.00	

(二)发行对象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惠增玉,男,身份证号为37010219730210****,住所为山东省诸城市舜耕路****。

(三)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惠增玉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四)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交易情况

最近一年内,公司的各项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和披露程序,并进行了信息披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详细情况请参阅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有关公司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等信息披露文件。除了已披露的交易外,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情况。

(五)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未来交易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没有关于未来交易的安排。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信息披露。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10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股份性质及其股份限售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有比例(%)	限售股	股份质押或冻结数量(股)
1	山东惠发投资有限公司	53,848,266	31.33	–	–
2	惠增玉	33,346,402	19.40	–	26,670,000
3	李衍英	20,551,265	11.96	–	–
4	正和昌投资有限公司	5,507,198	3.20	–	–
5	李玲	1,100,000	0.64	–	–
6	吕楠	462,200	0.27	–	–
7	上海微移策划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2,100	0.26	–	–
8	韩透鸣	442,700	0.26	–	–
9	李贞	437,000	0.25	–	–
10	金慕华	400,000	0.23	–	–
合计		116,547,131	67.80	–	26,670,000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前10名股东情况

以截至2021年9月30日的公司股东名册在册股东、限售股情况、股份质押或冻结数量为基础,不考虑其他情况,考虑此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有比例(%)	限售股(股)	股份质押或冻结数量(股)
1	山东惠发投资有限公司	53,848,266	30.79	–	–
2	惠增玉	36,346,402	20.78	3,000,000	26,670,000
3	李衍英	20,551,265	11.75	–	–
4	正和昌投资有限公司	5,507,198	3.15	–	–
5	李玲	1,100,000	0.63	–	–
6	吕楠	462,200	0.26	–	–
7	上海微移策划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2,100	0.26	–	–
8	韩透鸣	442,700	0.25	–	–
9	李贞	437,000	0.25	–	–
10	金慕华	400,000	0.23	–	–
合计		119,547,131	68.36	3,000,000	26,670,000

注:2021年11月22日,公司注册资本由17,188.60万元变更为17,187.30万元,并取得潍坊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换发的《营业执照》,上表中计算持有比例以截至2021年9月30日的总股本17,188.60万股为基础,未考虑上述变更事宜。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山东惠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惠增玉和赵宏宇夫妇,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股权结构的稳定性。

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万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387.30	2.25%	687.30	3.93%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800.00	97.75%	16,800.00	96.07%
合计	17,187.30	100.00%	17,487.30	100.00%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对公司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和总资产均有较大幅度的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得到提升,偿债能力得到进一步提高,融资能力进一步增强。同时,公司财务状况得到改善,财务风险进一步降低,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二)对公司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 本次发行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资金实力,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扩大收入规模,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三)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公司已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现行法人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继续加强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四)对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高管人员结构不会因本次发行发生变化。若公司拟调整高管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在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等方面不会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在业务经营方面与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实际控制人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亦不会发生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实际控制人之间因本次发行事项导致新增关联交易的情形。

六、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专业意见的中介机构情况

(一)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鹤年

保荐代表人:阙雯磊、孟凡超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联系电话:0531-82596870

传真:0531-81287370

(二)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峰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1-20235783

传真:021-20235657

(三)发行人律师

名称: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李振涛

经办律师:刘波、付茜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286号汇商大厦15F

联系电话:021-50430980

传真:021-50432907

(四)审计和验资机构

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王晖

签字会计师:刘学伟、韩伟

办公地址: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7层

联系电话:0531-8166628

传真:0535-6633669

特此公告。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21—06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参与认购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类型:公司下属子公司认购基金份额。

●投资标的:珠海市铁建亚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本次基金规模为人民币140.01亿元,其中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计出资人民币55亿元。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把握高速公路等基础设施行业投资机遇,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建投资)、铁建投资下属子公司中铁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投资),拟与工银亚投股权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银亚投基金公司)、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工银理财)、工银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银国际投资)、TFI Bright Road SP(以下简称TFI SP)共同发起设立珠海市铁建亚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股权投资基金或基金),基金主要投资优质高速公路等基础设施投资。

本次基金规模为人民币140.01亿元,铁建投资、南方投资作为基金有限合伙人分别认购人民币27.5亿元基金份额,合计出资人民币55亿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上述有关下属子公司参与认购基金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会议同意公司所属子公司铁建投资及铁建投资所属全资子公司南方投资各出资人民币27.5亿元,认购股权投资基金。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基金相关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工银亚投股权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工银亚投基金公司作为股权投资基金的普通合伙人认购基金份额。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工银亚投股权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5月7日

法定代表人:李兵

注册资本:400万美元

经营范围:发起设立股权投资企业;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的投资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股权投资咨询;经审批或登记机关许可的其他相关业务。

工银亚投基金公司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间接全资持有。工银亚投基金公司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同时拥有深圳市金融办颁发QFLP及QDIE业务资格,目前工银亚投基金公司在管基金(含顾问业务)规模约350亿元。

(二)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工银理财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持有, 以其发行并经备案的理财产品作为股权投资基金的有限合伙人认购基金份额。工银理财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96号6层

成立日期:2019年5月28日

法定代表人:王海璐

注册资本:16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 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 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二)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三)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四)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工银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国际投资作为股权投资基金的有限合伙人认购基金份额, 工银国际投资是一家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是工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全资持有的投资平台,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间接全资持有,其主营业务为投资业务。工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四)TFI Bright Road SP

TFI SP为TFI Investment Fund SPC(一家在开曼设立的公司)在开曼发行的投资组合,作为基金的境外投资方认购基金份额。TFI SP已于2021年11月2日完成在开曼的设立备案,该投资组合的管理人为天风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国际资管)。TFI Investment Fund SPC、天风国际资管由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间接全资持有。

(五)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下属子公司铁建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认购基金份额,其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六)中铁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南方投资为铁建投资所属全资子公司,作为股权投资基金的有限合伙人认购基金份额。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中铁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57535(集中办公区)

成立日期:2013年7月1日

法定代表人:马南飞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建设、监理、第三方物流管理、人力资源服务、咨询、销售、财务结算等全流程的供应链管理及咨询业务;新材料、新能源、测绘等专业科技服务;工程项目质量认证和检测;以承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财务结算、人力资源服务、信息技术支持管理、数据处理等业务流程外包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矿产资源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三、基金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一)基金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工银亚投基金公司为股权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具体信息请见“二、基金相关主体的基本情况”。

管理人登记:工银亚投基金公司已完成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P1062432。

(二)基金管理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工银亚投基金公司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四、基金基本情况及基金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相关主体已就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签署合伙协议,且基金已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设立。基金的基本情况及基金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基金名称:珠海市铁建亚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基金存续期限:基金存续期为50年。

4、基金规模及出资:本次基金规模为人民币140.01亿元,各合伙人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工银亚投股权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0.0071%	现金
2	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364167	26.2986%	现金
3	工银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64167	26.2986%	现金
4	TFI Bright Road SP	有限合伙人	141666	10.1183%	现金
5	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75000	19.6415%	现金
6	中铁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75000	19.6415%	现金
合计		–	1400100	100.00%	–

首期实缴到位出资额为认缴出资额的11.97%(16.7619亿元), 后续出资根据项目储备和投资进度确定。

5、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目的及投资模式: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合伙企业的目的是,保护全体合伙人的合伙权益,通过对项目公司投资进而获取相应收益。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合伙企业应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进行投资,主要投资于中国铁建建设管理的基础设施类项目股权。

6、基金备案情况:该基金成立后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备案。

7、基金目前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并且在基金存续期内亦不会持有公司股份;基金除了与合伙人之间的合伙权益分配关系外,与公司不存在其他相关利益安排;基金与第三方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

8、基金的管理模式及管理费

(1)股权投资基金设合伙人会议,合伙人会议由全体合伙人组成,是本合伙企业的最高权力机构。合伙人会议所议事项,合伙人会议由全体合伙人按照表决时各自认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2)本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基金管理人,即工银亚投基金公司,将根据合伙协议的约定负责合伙企业全部日常管理事务的执行及合伙协议约定的其他职责;享有代表合伙企业取得、拥有、管理、维持和处分合伙企业的财产等权利及采取为实现合伙目的、维护或争取合伙企业合法权益所必需的其他行动的权利。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不得对外代表合伙企业。

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合伙企业财产委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横琴支行 (监管/托管人)对合伙企业账户内的全部募集资金实施监管/托管。托管人的托管费年费率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与托管人协商确定,暂定为合伙企业实缴规模的0.01%,具体内容由托管人与合伙企业另行签署托管合同,以该合同约定为准。

(3)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合伙企业资产的对外投资及投资退出等事宜,并对合伙人会议负责。投资决策委员会共设6名委员,其中普通合伙人工银亚投基金公司提名4名,有限合伙人铁建投资提名1名, 有限合伙人南方投资提名1名。工银亚投基金公司提名的委员享有一票否决权。投资决策委员会设主任委员1名,由工银亚投基金公司提名的委员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应由四名及以上委员出席方可举行。会议决策事项需经4名以上(含本数)委员同意后方可审议通过。

(4)基金管理费用为实缴出资总额的0.1%/年。

9、合伙权益的转让

普通合伙人原则上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合伙权益,但经合伙人会议同意的除外。

除非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或各方另有约定,有限合伙人不得将该等合伙权益直接或间接质押、抵押或设定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或以其他方式处置给任何第三方。但是,有限合伙人之间转让其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或者部分财产份额时,无须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

本合伙企业到期前,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同意,执行事务合伙人可对合伙企业持有的项目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进行转让或处置。有限合伙人铁建投资(及其关联方)同等条件下拥有优先购买权。

10、收益分配

合伙企业取得合伙协议约定的可分配现金由全体合伙人按照合伙协议约定进行分配。

执行事务合伙人应以合伙企业届时全部可分配收入为基础制订分配方案,并报送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在基金分配日按照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向合伙人分配投资收益。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合伙协议或合伙人决议对合伙企业取得的可分配收入分配方案有约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可按该约定直接分配,而不需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合伙企业应以现金形式进行分配,但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以非现金方式分配的除外。

11、合伙人对合伙企业债务的责任

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

12、解散

当下列任何情形之一发生时,合伙企业应被解散并清算:

(1)经合伙人会议决定合伙企业提前解散;

(2)合伙企业期限届满;

(3)普通合伙人根据合伙协议约定退伙或被除名,且合伙企业没有接纳新的普通合伙人;

(4)合伙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

(5)合伙人一方或者数方严重违约,致使合伙协议或合伙人之间约定的合伙目的无法实现;

(6)出现《合伙企业法》规定的其他解散原因。

五、本次投资的风险

该基金为市场化运作,可能会受到经济政策、行业环境等因素的影响,预期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基金经营管理状况及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以降低投资风险。

六、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基金主要投资于高速公路等基础设施项目,与公司主要业务存在协同性,有利于推动产业发展、改善资产结构、拓宽盈利渠道,提高经营业绩和品牌知名度,符合公司战略,有利于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603288　　证券简称:海天味业　　公告编号:2021-035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喜悦物产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拟在广东佛山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2、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主体(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公司为本次投资的唯一主体,无其他交易对手。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喜悦物产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东佛山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调味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餐饮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农副产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信息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登记为准。

四、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公司,将有利于渠道建设的纵深推进,有利于特色产品的培育,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投资设立公司的业务可能受到市场、经营、管理等方面风险因素的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与行业发展动态,积极防范及化解各类风险。

特此公告。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制造　　公告编号:2021-105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裁周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733,1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4%,股份来源为股权激励授予、公司实施权益分派取得以及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因个人资金需求,周鹏先生计划在2021年6月10日至2021年12月10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83,280股。在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间,周鹏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83,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6%。截止2021年12月10日,周鹏先生本次减持时间区间已届满。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周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733,122	0.14%	其他方式取得:2,733,122股

注:周鹏先生持有的股份来源为股权激励授予、公司实施权益分派取得以及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周鹏	683,200	0.036%	2021/7/1 - 2021/12/10	集中竞价交易	14.91-26.6	13,892,761	未完成:183股	2,049,922	0.11%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否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12/11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编号:临2021-067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2021年6月29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称“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规定,向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规模不超过6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期限270天以内,注册后有效期2年,循环发行(相关决议公告详见2021年6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21年12月9日,公司已完成2021年度第九期1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工作,该募集资金已到达公司指定账户,现将有关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超短期融资券名称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简称	21鲁高速SCP009
超短期融资券代码	012105336	超短期融资券期限	270日
起息日	2021年12月9日	兑付日	2022年09月15日
计划发行总额	100000万元	实际发行总额	100000万元
发行利率	2.59%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申购情况			
合规申购家数	2	合规申购金额	100000万元
最高申购价位	2.69%	最低申购价位	2.69%
有效申购家数	2	有效申购金额	100000万元
簿记管理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21-144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顶科技”)控股股东张帆先生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06,296,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99%;本次解除质押后,张帆先生剩余累计质押股份数为570,000股,占其持股比例的0.2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12%。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收到控股股东张帆先生的通知,张帆先生将其于2019年1月30日质押给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汇顶科技股份1,300,000股解除了质押,上述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相关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张帆
本次解质股份	1,3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6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8%
解质时间	2021年12月09日
持股数量	206,296,376
持股比例	44.9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57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2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2%

本次股份质押解除后,张帆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后续如有变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786　　证券简称:北新建材　　公告编号:2021-067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陈雨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工作调整原因,陈雨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陈雨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及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自陈雨先生离任至公司董事会聘任产生新任总经理期间,将由